



193405 – 在丈夫不知道的情况下，妻子可以花费丈夫的钱财为儿子筹办婚礼吗？

السؤال

德高望重的谢赫，我去年为我的儿子筹办了婚礼，开销很多，我已经花了很多钱，但是丈夫发誓他绝不会支付更多的钱，我还没有购置结婚的所有用品，丈夫的钱由我保管，我根本没有自己的私房钱，所以我在丈夫不知道的情况下，不得不拿了他留在我跟前的一笔钱，但是我不能告诉他这件事情，我把这一笔钱全部花在儿子的结婚费用中了，我现在不知道该怎么办？我有罪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父亲应该为儿子承办婚事，特别是如果他要求结婚，而且他有结婚的需要和渴望，这是为了保护儿子的贞洁，以免他陷入罪恶。敬请参阅（83191）和（87983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第二：

在结婚的花费中应该勤俭节约，适可而止，不要过度，不能像今天众所周知的那样奢侈挥霍和铺张浪费。

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的学者们说：“你为女儿的婚事花费了五十万里亚尔，这是教法禁止的挥霍浪费的行为，如果你没有马上向真主忏悔，并且放弃这种奢侈挥霍的行为，恐怕你会受到真主的惩罚，因为所有的钱财都是真主的钱财，人们只不过是替真主代理钱财，纯洁的教法规范了我们处理钱财的行为，禁止所有的奢侈和浪费。真主说：“他们如果花费的时候，既没有过分浪费，也没有吝啬不舍，而是采取中和的方法。”没有过分浪费就是没有超越慷慨的限度，也没有把它花费在违抗真主的罪恶当中；没有吝啬不舍就是在花费中缩手缩脚，像吝啬鬼一样；而是采取中和的方法，就是采取介于浪费和吝啬之间的中庸之道。” 敬请参阅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例常任委员会法太瓦》（16 / 220—221）



第三：

女人不能随意的花费丈夫的钱财，除非获得丈夫的允许，除非丈夫吝啬不舍，对她和孩子们没有履行应尽的义务，剥夺了真主赋予他们应享的权利，那么在这种情况下，妻子可以拿取足够自己和儿子过上普通生活的钱。敬请参阅（150250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如果丈夫在儿子在婚姻中没有吝啬钱财，而是根据自己的富裕程度合理的花费了钱财，没有吝啬不舍的现象：那么你不能私自拿取他的一点点钱财，哪怕你为儿子的婚事费用也罢。

你说你们为这门亲事花了很多钱，如果已经花了通常足够像你儿子这样的人娶妻的钱财，那么你的丈夫不应该承担更多的费用，你拿取丈夫的钱财就是侵犯了你丈夫的钱财所有权。

如果这是你们国家一般的结婚费用，与你们情况一样的人都要这样花费：你可以成全儿子婚事的所有费用，但是不能给他的父亲在钱财方面带来伤害，不能花光所有的钱财。

你必须要在这些钱财中考虑真主的权利，要考虑钱财的主人、你的丈夫的权利，并考虑他所发的誓言的神圣性，还要考虑其他孩子的利益。

所以你必须要有忏悔，祈求真主的饶恕，并把发生的这件事情告诉丈夫，要求丈夫的原谅和宽恕。

但是，如果你认为这样做会伤害你们之间的关系，或者你的丈夫会迁怒于你，致使你俩之间难以相处，你就不必告诉他你所花掉的多余的钱财：如果你有钱，无论是你的工资、或者你继承的遗产等：你就把未经丈夫允许而拿取的钱财会给他。

如果你没有钱：你就向真主忏悔，为此而祈求真主的饶恕，竭尽全力的善待你的丈夫，维护他的各种权利，履行自己应尽的义务，希望真主原谅你，并且改善你俩之间的状况。

真主至知！